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4-01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1月10日,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五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通知、议案及相关资料已按照规定的时间与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会议对以下议案做出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决议做出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执行,具体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特发信息　公告编号:2024-02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流动性较好的银行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任一时点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在该额度内可循环办理委托理财业务,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委托理财的项目经过严格评估和筛选,投向的是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理财投资产品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董事会第八届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原则,公司可使用总额度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1、委托理财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资金适时的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2、委托理财额度:委托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在该额度内可循环办理委托理财业务,滚动使用,任一时点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出上述委托理财额度。

3、投入产品:本次委托理财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资金来源:在确保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5、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6、实施方式: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具体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五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的事项原则上不涉及关联交易,若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将就关联交易事宜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委托理财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相关风险,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已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管理办法》,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确保委托理财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公司开展的委托理财业务通过比对发行银行和产品,以及与合作银行之间业务往来需求等综合因素择优选择银行理财产品,选取的银行理财产品,优先考虑避免理财产品政策性、操作性变化等带来的投资风险。

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及相关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定期或不定期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操作、资金使用及盈亏等情况,确保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开展委托理财,同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和检查。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通过适度开展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科目。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第八届五十五次会议决议;

2、交易概述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4-003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1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五一西路2号“第一大道”1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63,915,0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70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此次会议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万其见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董事刘海生先生、祝慧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罗雁飞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3,914,071	99.9998	1,000	0.000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0,551,736	99.9980	1,000	0.002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唐萌慧、陈迪章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此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4-002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到期收回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湖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粮油集团”)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全部到期收回,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3年8月23日,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五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截至2023年8月22日,粮油集团累计出借新五丰股份总数共计2,140万股,占粮油集团持有新五丰股份总数的10.37%,占新五丰总股本的1.70%。粮油集团出借股份转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专用证券账户中,该部分股份出借期间不登记在粮油集团名下,但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2024年1月11日,公司收到粮油集团《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全部到期收回的告知函》,具体内容如下:

截至2024年1月10日,粮油集团累计收回出借期满新五丰股票2,140万股,占粮油集团持有新五丰股份总数的10.37%,占新五丰总股本的1.70%。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0日,粮油集团累计收回出借期满新五丰股票2,140万股,占粮油集团持有新五丰股份总数的10.37%,占新五丰总股本的1.70%;粮油集团现持有新五丰股份为206,454,936股,占新五丰总股本的16.37%。

企业名称	湖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长沙市芙蓉区竹园路7号
法定代表人	叶蓁
注册资本	16661.1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183763173M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饮料生产;食品销售;饲料生产;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消毒器械销售;Ⅱ、Ⅲ类射线装置销售;Ⅱ、Ⅲ、Ⅳ、Ⅴ类放射源销售;烟花爆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食用农产品批发;林业产品销售;畜禽收购;农副产品销售;木材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粮食收购;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新鲜水果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批发;饲料原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轻质建筑材料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建筑砌块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水产品批发;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82年3月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主要股东	截至目前,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粮油集团 100%股权。
通讯方式	长沙市芙蓉区竹园路7号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股份数量(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023年11月20日	转融通证券收回	8,700,000	185,054,936	14.67%	193,754,936	15.36%
2023年11月21日	转融通证券收回	2,000,000	193,754,936	15.36%	195,754,936	15.52%
2024年1月10日	转融通证券收回	10,700,000	195,754,936	15.52%	206,454,936	16.37%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到期收回,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5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3年5月8日召开了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情况下,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原来的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调整至3亿元,使用期限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一、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3年10月1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000万元认购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5号”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17)。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本金及收益30,283,893.75元已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实际赎回情况	实际收益(元)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5号	2023年10月11日	2024年1月10日	3000	已到期赎回	283,893.75
合计						-	283,893.75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公告)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赎回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966期3个月(挂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年11月7日	2023年2月7日	5000	1.30%-3.0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2年11月4日	2023年2月2日	3000	1.80%-3.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3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稳健369号	2022年11月8日	2023年2月6日	2000	1.5%-5.5%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是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9894】期收益凭证	2022年11月8日	2023年11月6日	3000	0.1%-3.6%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是
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盛鑫1009号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2022年11月8日	2023年2月6日	2000	1.60%-7.60%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是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久期配置指数22047号收益凭证	2022年11月8日	2023年2月6日	4000	注1	本金保障型	是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3498期-数字看涨(双月赢99)	2022年11月8日	2023年2月6日	1000	0.10%-5.10%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是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388期	2022年11月9日	2023年2月8日	4000	1.30%-3.15%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是
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641期	2022年12月1日	2023年3月2日	5000	1.30%-3.15%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是
10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3年2月14日	2023年5月12日	4000	1.80%-3.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1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香港东路营业部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221期	2023年2月14日	2023年5月15日	2000	1.90%-4.30%	本金保障型	是
1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久期配置指数23022号收益凭证	2023年2月14日	2023年5月12日	3000	0%-5.64%	本金保障型	是
13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海证券2023年海韵专享第1期收益凭证	2023年2月15日	2023年5月16日	1500	2.40%-3.40%	本金保障型	是
14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海证券2023年海韵专享第2期收益凭证	2023年2月15日	2023年5月16日	1500	2.40%-3.40%	本金保障型	是
15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盛鑫1035号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2023年2月15日	2023年5月15日	1000	1.70%-5.10%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是
16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年3月15日	2023年6月15日	2500	1.10%-3.45%	本金保障型	是
17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年5月22日	2023年8月22日	2000	1.10%-3.80%	本金保障型	是
18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2023年5月23日	2023年8月21日	3000	1.80%-3.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1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号	2023年5月24日	2023年8月22日	3000	1.50%-6.50%	保本型浮动收益凭证	是
2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4010期-鲨鱼鳍看跌	2023年5月24日	2023年8月22日	2000	2.00%-5.00%	本金保障浮动收益型	是
2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久期稳健指数23001号收益凭证	2023年5月29日	2023年8月28日	2500	注2	本金保障型	是
22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9月20日	2000	1.10%-3.70%	本金保障型	是
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36434期	2023年8月28日	2023年11月28日	2000	1.05%-2.75%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是
24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年8月28日	2023年11月27日	3000	1.60%-3.02%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2535期	2023年8月29日	2023年11月27日	1500	2.05%-4.05%	本金保障型	是
2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博金”184号收益凭证	2023年9月6日	2023年12月4日	1000	1.50%-6.00%	本金保障型	是
2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专享186号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12月27日	4000	1.00%-5.90%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是
2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5号	2023年10月11日	2024年1月10日	3000	1.80%-5.60%	保本型浮动收益凭证	是
29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3年10月10日	2024年1月10日	2000	1.10%-3.10%	本金保障型	是
3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4年1月9日	2024年4月2日	5000	0.35%-3.25%	本金保障型	否

注1:(1)若期末价格≤执行价格,则投资者到期年化收益率=0%;

(2)若期末价格>执行价格,则投资者到期年化收益率=0%+212.5%×(X-100%),其中X为期末价格/期初价格。

注2:(1)若期末价格≤执行价格,则投资者到期年化收益率=1.6%;

(2)若期末价格>执行价格,则投资者到期年化收益率=1.6%+36%×(X-100%),其中X为期末价格/期初价格。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882　证券简称:金域医学　公告编号:2024-002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3年12月18日,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80.00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2)。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3年12月2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3年12月22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二)2024年1月11日,公司完成回购,本次回购方案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69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20%,回购最高价格63.16元/股,回购最低价格53.30元/股,回购均价58.93元/股,使用资金总额99,988,223.35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条件。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年12月19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自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123,698	0.67%	3,123,698	0.6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5,647,577	99.33%	465,647,577	99.33%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787,600	0.17%	2,484,400	0.53%
股份总数	468,771,275	100%	468,771,275	1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方案累计回购股份1,696,800股,均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将在本公告披露后三年内按照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实施。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减少,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本次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26　900937　证券简称:华电能源　华电B股　编号:临2024-001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9人,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并尽快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取消原定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尽快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1、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山西锦兴能源有限公司肖家洼煤矿购买产能置换指标的议案。此议案获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十一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召开日期定于2024年1月19日,A股的股权登记日及B股的最后交易日为1月10日,按照B股T+3交易日的交收规则,B股的股权登记日落在2024年1月15日。因2024 年 1 月 15 日为美国公众假日,为非交收日(上海B 股市场逢美国节假日交易照常进行,但交收暂停)。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的规定,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故公司需取消并尽快重新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取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26900937　证券简称:华电能源　华电B股　公告编号:2024-002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取消的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取消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24年1月19日

3.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00726	华电能源	2024/1/10	-
B股	900937	华电B股	2024/1/15	2024/1/10

二、取消原因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因B股股权登记日2024年1月15日,为美国公众假日,为非交收日(上海B股市场逢美国节假日交易照常进行,但交收暂停)。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的规定,股权登记日不得变更。故取消原定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取消原定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尽快提请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全权负责股东大会的筹备工作、确定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01-12

● 报备文件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证券代码:601288　证券简称:农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4-001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月30日14点45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18号本行总行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月30日

至2024年1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选举谷澍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
2	选举周济女士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有关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情况,请参见本行于2023年12月2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有关本次会议的详细资料本行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abchina.com.cn, www.abchina.com)刊载。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根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在本行的授信逾期时,不能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行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288	农业银行	2024/1/24

(二)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行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本行自然人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二)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三)拟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2024年1月19日或之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见附件2)通过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行。

(四) 现场会议登记时间为2024年1月30日13点45分-14点45分,14点45分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登记。

(五)现场会议登记地点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18号本行总行。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方洲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邮编:1000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5108525

传真:010-85126571

电子邮箱:liufangzhou@abchina.com

(二)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附件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复

附件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选举谷澍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	选举周济女士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法人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